

# 强制清洁生产审核企业信息公开表

## （“双有”企业）

温州银河电子有限公司在 2022 年浙江省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名单内，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向公众公示我司强制清洁生产审核企业信息公开表，请社会各界监督。

企业名称	温州银河电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金金延	
企业所在地址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园区二道四路 278 号				
使用（排放）有毒有害原料情况					
使用物质名称	数量	用途	排放物质名称	浓度	数量
油墨	24.62 吨	线路印刷	总铜	0.34mg/L	0.032 吨
磷铜	36.55 吨	镀铜	总镍	0.30mg/L	0.028 吨
硫酸	71.05 吨	镀铜	盐酸雾	5.23mg/m <sup>3</sup>	0.408 吨
盐酸	754 吨	活化	硫酸雾	<0.16mg/m <sup>3</sup>	0.0126 吨
氢氧化钠	6.39 吨	清洗	氮氧化物	7.37mg/m <sup>3</sup>	0.582 吨
纯碱	7.08 吨	清洗	氨气	2.15mg/m <sup>3</sup>	0.168 吨
硫酸铜	1.30 吨	镀铜	苯	<0.002mg/m <sup>3</sup>	0.094 吨
蚀刻液	27.0 吨	蚀刻	非甲烷总烃	3.085mg/m <sup>3</sup>	
/			锡尘	3.377 μg/m <sup>3</sup>	1.26×10 <sup>-4</sup> 吨
			粉尘	<20mg/m <sup>3</sup>	0.582 吨
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					
2021 年企业危废产生与处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处理方式	
1	边角料（粉尘）	80.14	0	委托宁波滕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	
2	电镀污泥	30.48	0	委托杭州富阳申能固废环保再生有限公司处置	
3	废活性炭	1.00	0	委托温州市环境发展有限公司处置	
4	废油墨渣	29.481	0		

5	显影废液	0.2	0	委托温州鑫鹏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
6	退锡废液	41.0	0	
7	蚀刻废液	161.92	0	委托永嘉县楠江废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

企业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如下表

污染物	污染因子	处理方式	效果
废水	COD、总铜、总镍、总氮、氨氮	厂区内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处理	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氮、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重金属符合《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3的相关要求,锡污染因子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31/199-2018),总镍符合《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260-2020)
废气	盐酸雾、硫酸雾、氮氧化物、氨气	电镀线、蚀刻线、退锡线、通孔线均为密闭式,废气收集至酸雾喷淋塔处理经排气筒20m高空排放	符合硫酸雾、氮氧化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参照执行《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符合其他镀种(镀铜、镍等)《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中相应标准;
	有机废气	废气收集后通过水喷淋与活性炭吸附后20m高空排放	符合硫酸雾、氮氧化物、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和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锡尘	废气收集至喷淋塔处理经排气筒20m高空排放	符合氨气排放标准参照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及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粉尘	集气罩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	
噪声	设备运行	选用低噪设备,并合理布置噪声源,依托现有隔声、减振措施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符合一般工业固废的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